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NFEM HOLDINGS LIMITED

東方有色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

關連交易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東方有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會議通告內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獨立股東以數票方式表決通過。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九日之公佈(「該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九日有關為一項物業發展項目提供建築項目管理服務之關連交易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佈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會議通告內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獨立股東以數票方式表決通過。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數票方式進行之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批准該協議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採取就或有關該協議之所有行動。	2,688,206	100	0	0

於股東特別大會之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72,181,783股股份。誠如該通函所披露，香港五礦及其聯繫人士(於股東特別大會之日期，彼等合共擁有416,585,852股股份權益)須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之獨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總數為355,595,931股股份。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擔任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員，負責點票工作。

董事名單

於本公佈之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五名為執行董事，即林錫忠先生、王幸東先生、閻四川先生、錢文超先生及何小麗女士；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濬先生、馬紹援先生及譚惠珠女士。

承董事會命
東方有色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王幸東

香港，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四日

* 僅供識別